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6946
聯絡人：李璟倫
電 話：(02)77365943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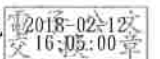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2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四)字第10700234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銓敘部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(002348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銓敘部函以，配合軍公教員工待遇自107年1月1日起調整，檢送「107年度公(政)務人員退休(職)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每一基數發給數額對照表」，請依該表計算公(政)務人員退休(職)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因待遇調整應發差額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部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7年2月8日部退二字第1074309703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基於公教人員處理一致原則，有關107年1月1日以後退休生效之公立學校教職員，其退休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發給數額，比照旨揭對照表辦理。至107年1月至2月期間已發給之退撫新制實施前退撫給與調薪差額相關補發事項，仍請依本部107年2月5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70020471號書函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副本：內政部、國防部、法務部、文化部、衛生福利部、中央研究院、國立故宮博物院



嘉義縣政府

收文：107/02/12



1070034898

有附件